

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12樓

聯絡人：秦詩語

聯絡電話：02-26531900

傳真：02-26531773

電子郵件：sfaa0718@sfaa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社家障字第11307602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21050000J_1130760295_doc1_Attach1.pdf、
A21050000J_1130760295_doc1_Attach2.pdf、
A21050000J_1130760295_doc1_Attach3.pdf、
A21050000J_1130760295_doc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製作「輔具線上申辦系統」及「輔具中心服務」
之海報及摺頁計4款電子檔（紙本另寄），請貴府（局）
協助張貼並推廣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建立一套政府端之輔具補助及服務形象識別系統

（CIS），提高輔具補助與服務之識別度與形象統一性，及逐年提升輔具線上申辦系統使用率，本署於112年委託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辦理「輔具補助及服務推廣素材製作案」，設計形象識別系統（CIS）及應用、懶人包、摺頁、海報與製作影片，後續將廣泛應用於各種宣導管道（實體、活動、網站、看版）、服務場域、建築物標示（輔具中心、輔具服務據點、輔具服務便利站）及車體（輔具服務專車）等，先予敘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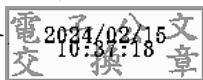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前揭製作案業完成「輔具線上申辦系統」及「輔具中心服

務」之海報及摺頁計4款印製，並請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近期寄送至貴府(局)，請善加運用並廣為宣導周知。

三、至形象識別系統(CIS)及應用、懶人包與影片運用，俟製作完成後，另案提供相關資料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本署身心障礙福利組



裝

訂

線

